青浦区金泽镇人民政府文件

青金府〔2026〕10号

金泽镇人民政府关于成立青浦区金泽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镇试点工作专班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村（居）、集体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成立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专班的通知》（沪委农办〔2026〕9号）、《关于成立青浦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专班的通知》（青委农办〔2026〕5号）等文件精神，统筹推进我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

镇试点工作（以下简称“二轮延包试点”），压实工作责任、规范实施流程、防范基层风险，经镇党委、镇政府研究，决定成立青浦区金泽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镇试点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专班职责

在镇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统筹全镇二轮延包试点组织实施、业务指导、进度调度、风险防控和督导考核；贯彻落实市、区两级政策口径与技术规范，审定全镇试点实施方案、工作流程、处置规则；研究试点推进中的重大政策问题、历史遗留问题、矛盾纠纷事项，形成处置意见后报请镇党委、政府审定；统筹对接区级主管部门及区级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统筹全镇数据核查、权属核验、合同签订、权证变更、档案归集等全链条工作；指导各村规范落实民主程序、政策宣讲、群众动员工作，确保我镇二轮延包试点依法依规、平稳有序、保质按期完成。

二、工作专班人员组成

工作专班由镇长、副镇长担任召集人，各相关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具体名单详见附件）。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经服中心，负责专班日常工作的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和信息汇总。办公室主任由周兢同志担任，办公室人员从各成员单位选配。

三、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一）党政办

统筹全镇二轮延包试点政务保障、会务统筹、信息报送统筹；按照国家及市、区档案管理规范，监督指导全镇及各村二轮延包试点全过程档案归集、分类归档、电子档案留存，负责档案合规性审核与迎检工作。

（二）党建办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在二轮延包试点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指导各村党组织牵头组建村级延包工作小组，统筹村“两委”班子、驻村干部、选调生、老党员、党员骨干参与政策宣讲、入户摸排、矛盾疏导、程序监督。

（三）党群办

统筹全镇二轮延包试点宣传宣讲与舆论引导；对接区级宣传口径，指导镇村开展常态化政策解读、案例宣传、群众答疑；建立舆情监测处置机制，管控涉土地承包领域负面、敏感舆情，做好群众思想引导和政策普及工作。

（四）经发办

统筹二轮延包试点与全镇农业农村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乡村振兴专项规划衔接；协调农村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农业产业布局、农村综合改革等政策联动；统筹试点工作与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衔接，做好宏观政策把关。

（五）经服中心（专班办公室牵头单位）

作为全镇二轮延包试点牵头实施部门，承担专班办公室日常运行工作；细化全镇实施方案、任务清单、时间节点、操作细则；

对接区级农业农村部门、区级第三方机构，统筹业务培训、技术指导、数据汇总、成果审核；督导各村规范开展摸底确权、期限分类、合同签订、风险防控；牵头起草汇报材料、工作总结、台账汇编，统筹区级验收迎检工作；统筹土地流转合规性审核，落实差异化延包期限管控要求。

（六）城建中心

负责提供二调、三调、历年土地变更调查、卫星影像等基础地理数据支撑；对接不动产登记部门，指导全镇土地承包经营权权属核查、权籍修正、不动产登记变更、权证核发等工作；统筹规划调整、动迁管控区域地块标注，落实特殊地块延包期限管控规则。

（七）农服中心

负责林地、农用地种养业态基础数据统筹；指导耕地质量、农业生产业态核查，配合做好粮食、蔬菜、果林、生态林等差异化延包期限现场甄别；协助开展农业领域政策衔接、种养主体权益指导，配合第三方开展农地现状外业核查。

（八）财政所

负责落实全镇二轮延包试点工作经费保障，严格经费预算、拨付、使用监管。

（九）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负责协助核实农户家庭成员社保参保状态、就业身份、户籍迁移等民生信息；为特殊群体、外出农户提供信息核验支撑，辅

助精准界定承包权主体资格。

（十）妇联

指导试点工作中农村妇女土地承包权益平等保护；督促各村延包工作小组吸纳妇女代表参与全过程工作；排查纠正侵害妇女承包权、流转收益权等问题，保障妇女合法土地权益。

（十一）信访办

统筹土地承包、延包试点信访事项受理、分流、督办、化解；建立信访台账，动态研判信访态势，梳理共性诉求和突出矛盾；指导镇村开展信访源头治理、矛盾前置化解，落实信访闭环管理。

（十二）金泽派出所

负责协助核实农户户籍信息、家庭成员权属主体信息；配合开展重点矛盾人员稳控、现场秩序维护；协助核查涉地纠纷人员身份信息，支撑权属摸排工作。

（十三）司法所

负责统筹全镇二轮延包试点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指导镇村开展法律宣讲、合同合规审查；牵头处置土地承包权属纠纷、流转纠纷、邻里纠纷；统筹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司法鉴定资源，提供合法性审查、合规性把关，防范法律风险。

（十四）镇纪委监察办

聚焦二轮延包试点全流程开展监督执纪；监督各级工作人员依法履职、依规办事，严查优亲厚友、暗箱操作、数据造假、违规审批等违纪违规行为；强化村级小微权力运行监督，规范承包

地调整、流转定价、合同审核等关键环节廉洁风险防控；对履职不力、推诿扯皮、进度滞后的责任人员依规开展约谈提醒、追责问责。

四、其他事项

工作专班成员因岗位调整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原则上由接任者担任并履行工作职责，不再发文调整。试点工作结束后，工作专班自行撤销。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市青浦区金泽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镇试点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

金泽镇人民政府

2026年7月20日

附件

上海市青浦区金泽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整镇试点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

召集人：叶丽君

周　兢

袁俊良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志良　司法所

王雯晴　信访办

朱　辉　财政所

许　维　党建办

许迟烨　党群办

吴　越　农服中心

沈　冬　金泽派出所

沈兴明　社区事务受理中心

张　欣　经发办

张　舒　城建中心

陆晓菲　党政办

陈金金　纪委

曹红艳　妇联

蒋春秀　经服中心

各村党组织书记

青浦区金泽镇党政办公室　　2026年7月20日印发